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上海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怡亚通”或“公司”）于2017年10月1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拟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二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二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二、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华路南侧荣超滨海大厦A座1713

法定代表人：周国辉

成立时间：1997年11月10日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国内商业（不含限制项目）；计算机软硬件开发；企业管理咨询；黄金、白银、K金、铂金、钯金、钻石、珠宝等首饰的购销（以上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及需前置审批的项目，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化妆品的进出口及购销；汽车销售；初级农产品的

购销以及其他国内贸易；机械设备租赁、计算机及通信设备租赁（不含金融租赁项目及其他限制项目）；网上贸易、进出口业务、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游戏机及配件的进出口、批发及销售；自有物业租赁；食品添加剂销售；化肥购销；铁矿石及镍矿石购销；许可经营项目：预包装食品（含冷藏冷冻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批发；燃料油、沥青、页岩油的批发、进出口及相关配套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及需前置审批的项目，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酒类的批发与零售；保健食品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大豆、大米、玉米的购销。

怡亚通目前注册资本人民币209,903.1424万元，截止2017年6月30日，怡亚通的总资产为2,751,802.02万元，净资产为372,779.47万元，总负债为2,379,022.55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57,220.00万元，资产负债率为86.45%。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怡亚通”）

注册地点：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金粤路202号1幢5楼A座

法定代表人：周国辉

成立时间：2006年04月24日

经营范围：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自有设备租赁，汽车租赁，创业孵化器经营管理，珠宝首饰、化妆品、玻璃制品、陶瓷制品、通讯设备、电子产品、制冷设备、游艇、办公用品、体育用品、木材、电线电缆、音响设备、机械设备及配件、食用农产品、燃料油、计算机及辅助设备、机电产品、仪表仪器、通信设备及相关产品、电子元器件、钢材、建材、五金工具、化工原料（除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百货、橡塑制品、汽车零配件、酒、有色金属、矿产品（除专项审批）、饲料原料、安防设备、智能家居用品、汽车、钟表、母婴用品、食品添加剂的销售，钟表维修，食品流通，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仓储（除危险品），物业管理，自有房屋租赁，供应链管理，国际货运代理，货物运输代理，第三方物流服务（不得从事运输），展览展示服务，及上述有关业务的咨询服务（除经纪），停车场（库）经营，医疗器械经营，危险化学品经营（经营范围详见许可证）。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怡亚通目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5,000万元，公司持有其100%的股份，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止2017年6月30日，上海怡亚通的总资产为143,699.78万元，净资产为66,869.85万元，总负债为76,829.93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0.00万元，资产负债率为53.47%。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过会担保金额（非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5,045,780万元（或等值外币）（含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的担保金额），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3,126,786.47万元（或等值外币），系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以上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548,921.93万元的569.62%，其中逾期担保数量为0元。

截止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除公司合并报告范围内的公司提供担保的过会担保金额（非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855,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548,921.93万元的155.76%。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证监发[2005]120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规定，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

五、备查文件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0月16日